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3月19日，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关联董事查保应先生回避表决。会议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拟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江淮客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淮客车”，公司持有其60.81%的股权）贸易及融资业务的顺利开展，我公司为其在银行及银行分支机构的授信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7.3亿元人民币。

在具体办理过程中，公司将根据担保合同的具体金额要求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拟具体明细如下：

| 被担保方 | 银行名称 | 金额（万元） |
|------|------|--------|
| 江淮客车 | 交通银行 | 9,000 |
| | 徽商银行 | 5,000 |
| | 中信银行 | 10,000 |
| | 兴业银行 | 9,000 |

| | | |
|----|------|--------|
| | 光大银行 | 10,000 |
| | 平安银行 | 30,000 |
| 合计 | | 73,000 |

二、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表决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联董事查保应先生回避表决。本事项获得了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 全体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 安徽江淮客车有限公司

注册地: 合肥市包河工业区花园大道 23 号

注册资本: 壹亿叁佰陆拾捌万圆整

法定代表人: 查保应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范围: 客车及配件制造、销售, 汽车、农用车改装, 汽车技术开发、产品研制, 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持有其 60.81%的股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江淮客车总资产 772,230,182.58 元, 负债总额 676,369,643.36 元, 净资产 95,860,539.22 元, 2017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1,096,092,210.92 元, 实现净利润-45,760,979.36 元(本数据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为江淮客车在银行及银行分支机构的授信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不超过 7.3 亿元人民币

担保期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做出新的决议之日止。

所提供担保的授信业务范围：融资类保函、非融资类保函及信用证业务等。

五、公司累计担保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额为 18,402.44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6.86%。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7.3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66.88%。

公司无其他逾期担保。

六、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有利于支持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发展，且被担保对象经营稳定，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独立董事意见

本事项董事会审议前获得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本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实施了回避了表决，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是公司基于支持下属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做出的决策，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同意该事项。

八、备查文件

- 1、安凯客车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1日